

兰州财经大学研究生院

关于 2026 届研究生学位论文专项检查结果的通报

各研究生培养学院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6 届研究生学位论文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，研究生院于近期组织开展了 2026 届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后修改完善情况专项检查。目前检查工作已完成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次专项检查覆盖 2026 届已完成预答辩并拟申请学位的全体博士、硕士研究生，共 1053 人（其中博士生 15 人，硕士生 1038 人）。检查采取“研究生自查填报-导师审核把关-学院整理汇总-研究生院现场核查”的方式进行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研究生层面

1. 部分研究生未认真对照预答辩原始记录整理专家意见，存在“选择性记忆”现象：有的仅挑选格式、文字表述等表面问题，而将涉及论文核心的关键逻辑问题、研究方法

缺陷、模型选用不当等实质性、难修改的问题，有意无意地进行忽略或缩减；有的学生自列的问题清单与答辩记录严重不匹配，存在遗漏关键意见、曲解专家原意等情况。

2. 部分学生仅在修改说明中简单标注“已修改”，未对照专家意见逐条落实，论文正文改动甚微，甚至出现页码未变、目录结构未变、章节对应不一致等情形；个别学生仅修改了摘要、致谢等非核心部分，而对专家指出的“核心章节论证不充分、数据缺失”等问题未作任何实质性回应。

3. 不少论文在格式规范上仍存在大量基础性问题，部分学生未采用学校规定的最新模板，字体字号不统一、目录层级混乱、标题格式错乱，反映出学生态度不端正、自查自纠不严，整改工作敷衍了事。

（二）导师层面

1. 多数导师仅在论文修改审核页签字确认，未填写具体审核意见；部分导师指导多名学生，审核意见全部复制粘贴，缺乏针对性；个别导师审核栏仅有电子签名而无任何审批意见，完全未履行审核职责。

2. 不少导师未将学生修改稿与预答辩记录、原始问题清单进行认真比对，导致一些重大修改点遗漏未被发现；部分导师对学生论文中存在的逻辑问题、方法错误等未作实质性把关，仅关注格式等表象，审核深度不足。

（三）学院层面

1. 部分学院的预答辩记录员记录简单，无法反映专家提出的具体修改建议，导致后续学生梳理问题清单时缺乏依据，也给导师审核带来困难。

2. 有的评议表中专家意见过于概括，未指出具体问题（如仅写“创新性不足”“需进一步修改”），缺乏可操作性，学生难以精准修改。

3. 个别论文预答辩时专家提出了尖锐的批评意见（如认为论文问题较大、未达到学位要求），但最终评分却在 75 分（合格）以上，甚至更高，存在“高抬贵手”现象，既不符合逻辑，也削弱了预答辩的筛选和预警功能。

4. 部分学院在材料归档、过程检查方面存在疏漏，对预答辩记录质量把关不严，未要求记录员详实记录，对预答辩结果未按规范进行整理归档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为进一步巩固专项检查成果，持续提升学位论文质量，现提出以下要求：

1. 对本次检查中现场反馈较多问题的论文，学院要建立专门台账，明确责任人，定期检查修改进度，确保所有论文在进入后续环节前达到质量要求。对于论文模板、格式不规范的问题，建议使用“论文格式检测系统”辅助修改。对于仍未落实修改要求的论文，导师及学院不得允许其进入查重及后续环节。

2. 各学院要召开导师专题会议，通报本次检查情况，组织导师学习优秀指导经验（例如：在学院内部由导师交换互审），明确论文修改的底线要求，切实压实导师指导责任。对本次检查中发现的导师失职行为，要举一反三，加强教育。

3. 各学院要加强对预答辩记录的管理，要求记录员详细、准确记录专家意见；同时规范专家评议表填写，确保评议意见具体、可操作，评分与意见逻辑一致。

学位论文质量是研究生培养的生命线。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，举一反三，进一步完善质量保障体系，坚决杜绝学位论文“带病”进入后续环节，全面提升我校研究生学位论文整体水平。

研究生院

2026 年 3 月 13 日